

四川蜀道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届满
的公告

担任公司高管的股东崔治祥、张建华、马继刚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四川蜀道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崔治祥先生、张建华先生、马继刚先生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即 2025 年 4 月 7 日至 2025 年 7 月 6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公司的股份，拟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拟减持数量 (不超过)	占总股本 比例	减持方式	每月通过集中竞价拟 减持数量(不超过)
崔治祥	660,000	0.3991%	集中竞价交易或 大宗交易	48,000
张建华	400,000	0.2419%	集中竞价交易或 大宗交易	36,000
马继刚	100,000	0.0605%	集中竞价交易或 大宗交易	—
合计	1,160,000	0.7015%	—	—

近日，公司收到上述股东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 2025 年 7 月 6 日，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2025 年修正）》《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5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

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6 日，崔治祥先生、张建华先生、马继刚先生在减持计划期间均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现有总股本比例(%)
崔治祥	合计持有股份	2,659,393	1.6081%	3,723,150	1.62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64,848	0.4020%	930,787	0.40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94,545	1.2061%	2,792,363	1.2164%
张建华	合计持有股份	2,185,493	1.3215%	3,059,690	1.332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46,373	0.3304%	764,922	0.33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39,120	0.9911%	2,294,768	0.9996%
马继刚	合计持有股份	562,217	0.3400%	748,464	0.326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7,554	0.0711%	164,576	0.0717%
	有限售条件股份	444,663	0.2689%	583,888	0.2544%

注：1.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办理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公司股本总额由 165,375,993 股变更为 163,970,793 股，并以此为基数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分派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29,559,110 股。

2. 表中减持前持股比例以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权益分配实施前总股本 165,375,993 股计算，减持后持股比例则以权益分派后的最新总股本 229,559,110 股计算。

3. 公司高管马继刚先生因公司实施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事宜，马继刚先生被回购股份 27,600 股。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了《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亦未违反股东在《招股说明书》等文中作出的相关承诺；

2、上述股东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在本次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内未实施股份减持；

3、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

持计划一致。

四、备查文件

1、崔治祥先生、张建华先生、马继刚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四川蜀道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7月7日